

附1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0年度)

项目名称		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		中共博湖县委员会			实施单位	中共博湖县纪律检查委员会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40	40	35.83	10	89.58%	9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40	40	35.83	—	89.58%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		其他资金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、促进县市（乡）两级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建设，激励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干劲。目标2、弥补经费不足，提供正常运行经费保障。				完成了县市（乡）两级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建设，激励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干劲，弥补经费不足，提供正常运行经费保障。10个受益纪检监察室及派驻纪检组，案件办结率 达到75. %，案件评查整改率 达到88. %，用于办公楼正常开展业务工作谈话室装修支付 17.2万元，提升了县乡两级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建设水平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受益纪检监察室及派驻纪检组数量（个）	10	10	10	10	无偏差
		质量指标	案件办结率（%）	≥70.0%	75.00%	10	10	无偏差
			案件评查整改率（%）	≥85.0%	88.00%	10	10	无偏差
		时效指标	线索处置和办结时间	2020年12月31日前	2020年12月20日	10	10	无偏差
		成本指标	用于办公楼正常开展业务工作谈话室装修（万元）	≥15	17.2	10	10	无偏差
	效益指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县乡两级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建设水平	有所提升	85.00%	30	30	无偏差
	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本单位干部职工满意率（%）	≥95.0%	96.00%	10	10	无偏差
总分					100	99		